支持民营企业健康发展是保障和改善民生重要措施

**中国建设银行与全国工商联签订合作协议**

2月25日，中国建设银行与全国工商联在北京签订合作协议，双方旨在加强对中小企业和县域经济发展提供金融服务。全国工商联主席王钦敏，中央统战部副部长、全国工商联党组书记、常务副主席全哲洙，中国建设银行董事长王洪章、副行长赵欢出席签订仪式暨座谈会。

在座谈会上，王钦敏充分肯定了全国工商联与中国建设银行合作取得的成果。他指出：党的十八大提出到2020年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，实现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。要实现这一宏伟目标，必须在党的领导下依靠全国各族人民的团结奋斗。个体工商户、小型微型等民营企业是广大群众自食其力、养家糊口的经济单元，也是他们参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基本载体，是实现和完成居民收入倍增计划的重要途径。民营企业量大面广，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建设，特别是在促进就业、保障和改善民生、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具有特殊重要性，支持他们健康发展是工商联和建行共同的使命和责任。

王钦敏强调，中国的中小企业具有组织简单、机制灵活、贴近市场的特点，可成为改革的实验区和突破口；中小企业既从市场上买进生产资料，又向市场推销产品和服务，既是生产者，又是消费者，还是投资者，是投资拉动、消费拉动经济的重要力量；中小企业创新动力强，能量大，我国60%以上的专利申请、75%以上的企业技术创新和80%以上的新产品开发来源于中小企业,许多企业后来成为区域新的产业生力军，它们是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方面，是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推手。加大对中小企业的帮助力度，也是对深化改革、推动国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、加强科技创新、促进共同富裕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。

王洪章表示：中国建设银行作为国有控股的大型商业银行，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要求，一直致力于为企业及企业家提供综合性、多功能、集约化金融服务，适时调整业务政策，合理调配信贷资源，在大力支持国家重点项目的同时，积极投向民生领域以及经济社会发展薄弱环节，小企业贷款、涉农贷款新增满足“两个不低于”监管要求。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实践，建行创新建立了有利于发展小企业业务的管理机制、经营模式、业务流程、产品体系和技术手段。通过这些措施，建行小企业贷款近三年平均增长超过40%，累计为16万户小企业提供超过1.7万亿信贷资金，间接提供了超过2000万个就业岗位。特别自2010年与全国工商联签署《共同支持中小企业和限于经济发展框架合作协议》以来，建行与全国工商联密切合作、积极探索支持民营经济、民营企业发展的合作模式，取得可喜成果。2012年建行小微企业贷款增速达18%，涉农贷款增速21%，新农村建设贷款增速156%，均高于全行贷款平均增速；为更加全面地服务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，2012年，双方进一步深化合作内容，积极探索通过建行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业务满足企业家个人、家庭、家族的需求并取得新的阶段性成效。

为更好地推进、落实合作关系，建行会以与全国工商联签署合作协议为契机，认真贯彻落实十八大精神，与全国工商联开展全面合作，研究深化对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服务支持的举措。建行在集团平台上，从企业家个人、家庭、企业的全方位、差别化需求入手，整合建行行内小企业、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、资金结算、公司、国际、住房金融与个人信贷、电子银行、投行等业务，同时协同建行集团的信托、保险、基金、租赁、投行等子公司，探索新服务模式、丰富服务内容、创新金融产品，为民营企业、企业家提供全方位、多功能、综合化解决方案，为更好服务民营经济、服务国家经济建设，推进工业化、信息化、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，促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，做出应有的贡献。

全国工商联副主席谢经荣和中国建设银行副行长赵欢代表各方签字，并介绍了合作协议的背景和双方的情况。

全国工商联秘书长欧阳晓明主持签字仪式。

全国工商联副主席、汉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兼首席执行官李河君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零售业务总监、北京市分行行长田惠宇及有关方面负责人、民营企业代表等出席。

据悉，2010年1月全国工商联与中国建设银行共同签署了为中小企业、县域经济提供融资服务框架协议，协议为期三年。此后，各级工商联组织、建行各分（支）行开展了富有成效的工作。其中北京、广东、重庆、四川、安徽、吉林、辽宁、青海效果显著。2011年,在全国工商联直属行业商会中选择了医药业商会、汽摩配商会、水产业商会、珠宝业商会，开展了搭建“银行—商会（企业）—担保”融资服务平台的试点工作，为行业商会的会员提供融资服务。这次双方再次签订合作协议，在原有基础上增加了新的内容。在融资方面，增加了成长之路、速贷通、信用贷、小额贷、助保贷、供应贷和个人助业贷等融资服务，同时探索保单（保险单）担保、应收（应付）账款担保和产业链订单担保等新的担保融资模式，以适应更多的企业融资需求；在整体金融服务上，协议增加了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业务、资金结算业务、个人银行业务、公司银行业务、电子银行业务和国际结算业务等金融服务，并明确提出在各级工商联的行业商会创建行业诚信体系。